

证券代码：603888

证券简称：新华网

公告编号：2024-063

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进行资格审查，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王震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震杰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：提名委员会对王震杰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等任职资格认真审核，认为王震杰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。王震杰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能胜任所聘任岗位的职责要求。公司董事会关于聘任王震杰先生为副总裁的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，提名合法、有效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王震杰先生简历

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1月11日

附件

王震杰先生简历

王震杰先生，汉族，1966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编辑。1988年7月至2012年11月，在新华社信息部、对外部、网络中心等部门工作，历任记者、编辑、编辑室副主任、主任；2012年11月至2017年3月，在新华社新媒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部门主任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；2017年3月至2021年5月，任新华社新华新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；2021年5月至2024年9月，任新华社新媒体中心副主任、党委委员；2024年9月至今，任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；2024年11月至今，任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王震杰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华通讯社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